

证券代码：300139

证券简称：福星晓程

公告编号：2015-044

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 年 8 月 18 日召开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本次拟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毅先生发行不超过 1,000 万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820 万元。随后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提交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于 2014 年 9 月 19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 141181 号《行政许可受理通知书》，并于 2014 年 11 月 17 日取得中国证监会第 141181 号《反馈意见通知书》。

自公司首次公告非公开发行预案至今，政策法规、资本市场环境及行业等情况发生了诸多变化，通过审慎决策，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撤回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关于撤回北京福星晓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申请》。2015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2015]133 号，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该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北京福星晓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十一日